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情况	8
	二、前十大股东及变动情况	8
	三、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	9
	四、股权转让、质押、冻结情况	10
	五、股东提名董事情况	11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2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2
	二、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薪酬情况	17
	三、员工情况	2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21
	一、公司治理的概况	21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2
	三、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4
	四、独立董事履行情况	34
	五、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37
	六、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39
第七节	股东会情况	40
第八节	经营管理情况	44
	一、公司经营范围和整体经营情况	44

二、公司经营业绩分析	46
三、主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51
四、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58
五、公司面临的各種風險及相關對策	60
六、內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說明	69
七、2026 年度的經營計劃	69
第九節 重要事項	70
第十節 備查文件目錄	71
一、《江蘇金湖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71
二、載有本行法定代表人、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會計部 門負責人簽章的會計報表	7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6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8月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际到会董事12名。

本公司董事长夏浩博、行长邱驰、分管会计工作的副行长赵丽、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龙朝辉保证本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金湖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Jinh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简写：JHRCB)

【法定代表人】夏浩博

【注册资本】42,486.81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苏省金湖县黎城街道神华大道 299 号
邮政编码：211600

电 话：0517—86859088

传 真：0517—86859088

互联网网址：www.jhnsyh.com

电子信箱：jh1s8088@126.com

【年报备置地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2 年 10 月 31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淮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056638011D

投诉电话：96008、0517-8685901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利安达永诚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江苏柏玉潭律师事务所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第三节 公司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内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收入	34,778.45
营业支出	24,166.11
营业利润	10,612.34
利润总额	10,700.81
净利润	9,500.81

二、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利息净收入	15,567.97
资产总额	2,233,249.08
各项存款	1,928,704.56
各项贷款	1,383,076.37
所有者权益	149,054.60
净息差(%)	1.42
资产利润率(%)	0.87
成本收入比(%)	36.80

三、截至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26年6月末
资本充足率	≥ 10.5	14.16
杠杆率	≥ 4	6.5
调整后存贷比	≤ 75	69.22
不良贷款比率	≤ 5	1.14
拨备覆盖率	≥ 150	446.66
单一客户关联度	≤ 10	3.12
单一集团客户关联度	≤ 15	8.05
全部关联度	≤ 50	13.22
流动性比例	≥ 25	124.09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100	488.36

四、报告期末资本的构成及各级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余 额
1. 核心一级资本	148,409.13

(1) 实收资本	42,486.81
(2) 资本公积	976.95
(3) 盈余公积	20,035.09
(4) 一般风险准备	58,731.96
(5) 未分配利润	26,175.14
(6) 其他	3.18
2. 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项目的扣除数额	1,261.96
(1)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575.81
3. 其他一级资本	0
4. 二级资本	13,222.13
(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0
(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3,222.13
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47,147.17
一级资本净额	147,147.17
总资本净额	160,369.30
6. 风险加权资产	1,132,336.17
(1)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070,992.73
(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
(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61,343.44
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0
资本充足率(%)	14.16

五、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余 额
股本	42,486.81
资本公积	976.95
其他综合收益	648.65
盈余公积	20,035.09

一般风险准备	58,731.96
未分配利润	26,175.14
股东权益合计	149,054.60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及结构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424,868,133 股。

（二）报告期内股权结构情况

单位：股、%

股 份 类 型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 数	人 数	比 例
1、法人股	313,553,214	36	73.8
2、自然人股	111,314,919	824	26.2
其中：员工股	25,851,536	214	6.08
总股数	424,868,133	860	100.00

注：本公司股份均为非上市流通股份。

二、前十大股东及变动情况

（一）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 号	股 东 名 称	股 东 性 质	年 末 持 股	持 股 比 例	股 权 状 态
1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8,318.49	19.58	正常
2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4,043.47	9.52	正常
3	金湖县国控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285.32	7.73	正常

4	金湖县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3,158.96	7.44	正常
5	江苏金湖建源集团有限公	有限责任公司	1,366.21	3.22	正常
6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331.96	3.14	正常
7	江苏中尚建设集团有限公	有限责任公司	1,142.31	2.69	正常
8	上海松广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092.97	2.57	正常
9	江苏九州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96.77	2.35	正常
10	振银进出口贸易（淮安）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910.81	2.14	正常

（二）前十大自然人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户名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盛*荣	796.23	1.87	正常
2	徐 *	386.51	0.91	正常
3	杨*忠	346.75	0.82	正常
4	高 *	207.04	0.49	正常
5	吴*峰	197.59	0.47	正常
6	王 *	176.86	0.42	正常
7	刘*海	153.56	0.36	正常
8	宓*立	109.3	0.26	正常
9	杨*宏	100.17	0.24	正常
10	张*华	94.77	0.22	正常

（三）前十大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自然人高*增持 81.97 万股，由本行第七大自然人股东成为第四大自然人股东。

三、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

（一）至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权在 5%（含）以上的主要股东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18.49 万股，占比 19.58%，提名董事 1 名；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4,043.47 万股，占比 9.52%，提名董事 1 名；金湖县国控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285.32 万股，占比 7.73%，提名董事 1 名；金湖县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3,158.96 万股，占比 7.44%。

（二）至报告期末持股未达 5%（含）但派驻董事的主要股东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 1,331.96 万股，占比 3.14%，提名董事 1 名；振银进出口贸易（淮安）有限公司 910.81 万股，占比 2.14%，提名董事 1 名。

（三）主要股东的关联方情况

截至 2026 年上半年末，本行关联方认定共 234 户，其中：①持股比例 5%（含）以上的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 86 名，其中 31 名为企业法人，55 名为自然人；②本行董事及其关联方 80 名，其中 21 名为企业法人，59 名为自然人；③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关联方 68 名，其中 2 名为非法人组织，66 名为自然人。

本公司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质符合条件，均按照监管要求和本行章程规定，向本公司提交了承诺书和声明，能够履行承诺事项。

四、股权转让、质押、冻结情况

（一）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发生股权转让 14 笔 144.18 万股，无主要股东股权转让事项。

（二）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质押股份 6 户、1,132.81 万股，占总股份 2.67%，2026 年上半年无新增，均为存量质押股份；无股权冻结情况；不存在本公司股东将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在本公司的情形。

报告期末，1%（含）以上的股东及主要股东出质情况，包括股东名称，质押股权数量，质押股权占本公司总股份比例，质押权人，质押担保事项，质押登记事前向董事会申请备案和向监管部门报告情况等，见下表：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被质押股份	质押比例	质押权人	出质登记日期	质押担保事项	是否事前向董事会申请备案和向监管部门报告
1	金湖杰辉铸造有限公司	714.36	622.78	87.18	金湖瑞和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0/11/16	反担保	是
2	金湖县兆源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473.62	464.33	98.04	淮安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5/8/26	反担保	是

五、股东提名董事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提名董事情况，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提名董事
1	江苏靖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58%	徐 云
2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2%	刘新峰
3	金湖县国控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73%	王 军
4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	3.14%	凌太保

第五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兼职情况	任期起止日期	本人持股情况
夏浩博	执行董事	男	1972 年 04 月	本科	履全职	2025. 09-	0 万股
邱 驰	执行董事	男	1984 年 08 月	本科	履全职	2022. 10-	18.22 万股
徐海燕	职工董事	女	1979 年 02 月	本科	履全职	2025. 09-	10.93 万股
朱恩涛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12 月	博士	兼职	2022. 10-	0 万股
朱德堂	独立董事	男	1968 年 05 月	硕士	兼职	2022. 10-	0 万股
胡兴东	独立董事	男	1982 年 03 月	本科	兼职	2022. 10-	0 万股
吴 雨	独立董事	男	1986 年 04 月	博士	兼职	2024. 08-	0 万股
徐 云	股权董事	男	1973 年 11 月	本科	兼职	2024. 08-	0 万股
刘新峰	股权董事	男	1978 年 12 月	本科	兼职	2025. 09-	0 万股
王 军	股权董事	男	1982 年 07 月	本科	兼职	2025. 08-	0 万股
凌太保	股权董事	男	1958 年 05 月	高中	兼职	2012. 09-	0 万股
凌正银	股权董事	男	1962 年 10 月	高中	兼职	2012. 09-	0 万股

夏浩博同志简历：夏浩博，江苏睢宁人，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1996 年 11 月参加工作。曾任睢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睢宁农村合作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睢宁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沐阳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邱驰同志简历：邱驰，江苏宿迁人，中共党员，2007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宿豫支行副行长、

行长，江苏民丰农村商业银行风险部、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沭阳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徐海燕同志简历：徐海燕，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人力资源管理师（三级），中共党员，1997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业务发展部客户经理，信达信用社主任，金湖农商银行授信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办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工董事。

朱恩涛同志简历：朱恩涛，江苏灌云人，博士研究生，金融学副教授，中共党员，199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扬州大学农学院团总支副书记（主持工作），扬州大学商学院专业教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系副主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教务处处长，曾赴德国基尔大学、英国雷丁大学访学，现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金融学副教授，江苏省市场经济研究会理事，江苏省金融学会理事，盱眙农商银行独立董事、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朱德堂同志简历：朱德堂，江苏盱眙人，一级律师职称，中共党员，1995年执业。曾任江苏省医疗器械厂分厂长，南京众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省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案例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省律师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江苏省律师协会惩戒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江苏省金融证券专业人

才库成员，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胡兴东同志简历：胡兴东，江苏东海人，中级会计师，2004年5月参加工作。曾任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部门经理；大华国信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职上海宙涵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吴雨同志简历：吴雨，江苏盱眙人，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5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中心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2024年4月至今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教授；长期从事中国家庭金融调查与研究工作，学术研究聚焦银行信贷和家庭金融，社会服务关注小微与家庭普惠，在国内外一流金融学期刊发表论文40余篇，现任金湖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徐云同志简历：徐云，江苏靖江人，中共党员，1992年5月参加工作。曾任靖江市马洲、中联城市信用社办事员，骥江信用社客户经理、信贷组长；靖江市农村信用社公司金融部、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靖江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刘新峰同志简历：刘新峰，江苏泰兴人，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中级审计师，1996年12月参加工作。曾任泰兴农商银行审计稽核部办事员，信贷管理部办事员，汪群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马甸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合规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泰兴农

商银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王军同志简历：王军，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200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区信贷中心客户经理，金湖农商银行银苑支行客户经理，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授信中心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金湖国资公司融资部经理，淮安金湖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金湖国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凌太保同志简历：凌太保，江苏金湖人，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5年4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金陵化工仪表厂厂长；金湖县全成合成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斯德瑞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旭泰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凌正银同志简历：凌正银，江苏金湖人，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78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县服装鞋帽厂车间主任，金湖县工艺鞋厂副厂长，金湖县三禾公司董事、生产部经理，金湖县皮革厂厂长，现任振银进出口贸易（淮安）有限公司董事长，金湖农商银行股权董事。

（二）高级管理层简况

姓 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任期起止日期	本人持股情况
邱 驰	行长	男	1984 年 08 月	本科	2022.12-	18.22 万股
邱红星	副行长	男	1980 年 05 月	本科	2019.10-	0 万股

赵 丽	副行长	女	1986 年 02 月	本科	2021.1-	0 万股
柏佳利	副行长	女	1982 年 11 月	本科	2022.9-	10.02 万股

(邱驰同志详见上述董事简历)

邱红星同志简历：邱红星，江苏盱眙人，初级经济师、高级注册信贷分析师，中共党员，2004 年 9 月参加工作。曾任盱眙农村商业银行城区信贷中心副主任；盱眙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马坝支行行长；江苏农商联合银行产品研发部高级主管；泗洪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赵丽同志简历：赵丽，江苏泗阳人，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中共党员，2006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泗阳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合规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运营管理部总经理；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柏佳利同志简历：柏佳利，江苏金湖人，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2004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金湖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中心主管，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戴楼支行行长；现任金湖农商银行副行长。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以外任职情况

姓 名	本公司职务	在本公司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朱恩涛	独立董事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金融学副教授、盱眙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朱德堂	独立董事	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
胡兴东	独立董事	上海宙涵企业征信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总经理
吴 雨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教授

徐 云	董 事	靖江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刘新峰	董 事	泰兴农商银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
王 军	董 事	金湖国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凌太保	董 事	江苏坤宇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凌正银	董 事	振银进出口贸易（淮安）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 2026 年上半年末，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在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形。

二、高级管理人员考评及薪酬情况

公司将薪酬管理作为公司治理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充分发挥薪酬在公司治理和风险管控中的导向作用，员工薪酬与全行整体战略目标实施、竞争力提升、人才培养以及风险控制相适应。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公司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三部分组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核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规范制定《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办法》，按照办法规定成立绩效考评委员会，由行长任主任委员，副行长为副主任委员，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普惠金融部、信贷管理部、授信管理部、运营管理部、办公室、信息科技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成立绩效考评监督委员会，纪委书记任主任委员，纪律监督室、审计部、风险合规部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对绩效考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上级管理机构指导意见，制定了

《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以及员工职级相关管理办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分配和延期支付管理体系，贯彻经营与管理、速度与质量并重的理念，坚持绩效优先，兼顾公平，建立适合本行业务发展和管理规范的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分配政策和分配机制由董事会确定，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制定了《金湖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办法》，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薪酬分配的重要依据。公司按照合规经营类指标、风险管理类指标、经济效益类指标、发展转型类指标、社会责任类指标五部分，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建立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指标相挂钩机制，并且通过延期支付和扣回制度，实现了薪酬发放的制约机制，有效提升了工作质量和效率，激发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设主任委员 1 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薪酬管理方面的主要职责权限是负责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监督方案的实施。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薪酬兑现总额 2,898.42 万元，其中领导人员及督导员 289.08 万元，其他员工 2,609.34 万元。报告期内基本薪酬总额 968.69 万元，占比 33.42%。受益人分为领导班子成员、督导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员工。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公司员工绩效薪酬与业务考核相挂钩，绩效薪酬不低于薪酬总额的 65%，从经营考核指标和管理考核指标维度，覆盖全行营业机构、职能部门各个岗位人员的考核体系。考核体系既注重经营业绩拓展，又兼顾管理提质增效。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公司制定了《金湖农商银行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根据员工所在岗位的责任大小、风险程度，将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进行延期支付，且按照延期支付返还期限要求严格管理。报告期内，计提延期支付 590.29 万元，返还以往年度延期支付 416.39 万元，因故扣回延期支付 0.25 万元。

（五）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中层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领导班子成员 6 人，督导员 2 人，合计金额 289.08 万元。中层管理人员 52 人，主要为支行行长、部门总经理等相关岗位，合计金额 748.34 万元。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

公司每年年初以省联合银行核准的上年度员工工资清算额为依据，综合考虑经营目标、经济效益、社会责任和人力资源管理要求，编制当年薪酬预案。年度终了，根据综合考核情况制定年度薪酬清算方案，上报省联合银行备案审核。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公司各岗位薪酬兑现严格执行年度薪酬预算方案，各业

务指标兑现进度严格匹配各项任务序时完成度。确保薪酬预算总额、任务实现总额与薪酬兑现总额相匹配。报告期内未出现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三、员工情况

（一）人数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在编员工人数为 320 人，其中在岗员工数 313 人、内退 7 人，退休员工 156 人。无劳务派遣人员。

（二）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员结构	人 数	占 比
管理人员	58	18.13%
业务人员	164	51.25%
行政人员	91	28.43%
其 他	7	2.19%
合 计	320	100%

（三）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公司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受教育程度	人 数	占 比
研究生及以上	7	2.19%
大学本科	280	87.50%
大学专科	26	8.12%
大学专科以下	7	2.19%

合 计	320	100%
-----	-----	------

（四）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公司在岗员工年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龄构成	人 数	占比
35 岁以下	128	40%
36—45 岁	123	38.44%
46—55 岁	37	11.56%
55 岁以上	32	10%
合计	320	10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概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以下简称“《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行长办公会等相应议事规则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完善“两会一层”决策机制，严格规范决策程序、贯彻执行和监督体系，权责清晰、制衡有效、运转协调的治理格局持续巩固；坚持依法合规、稳健审慎经营理念，强化内控管理与风险防控，加强股权和关联交易管理，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勇于承担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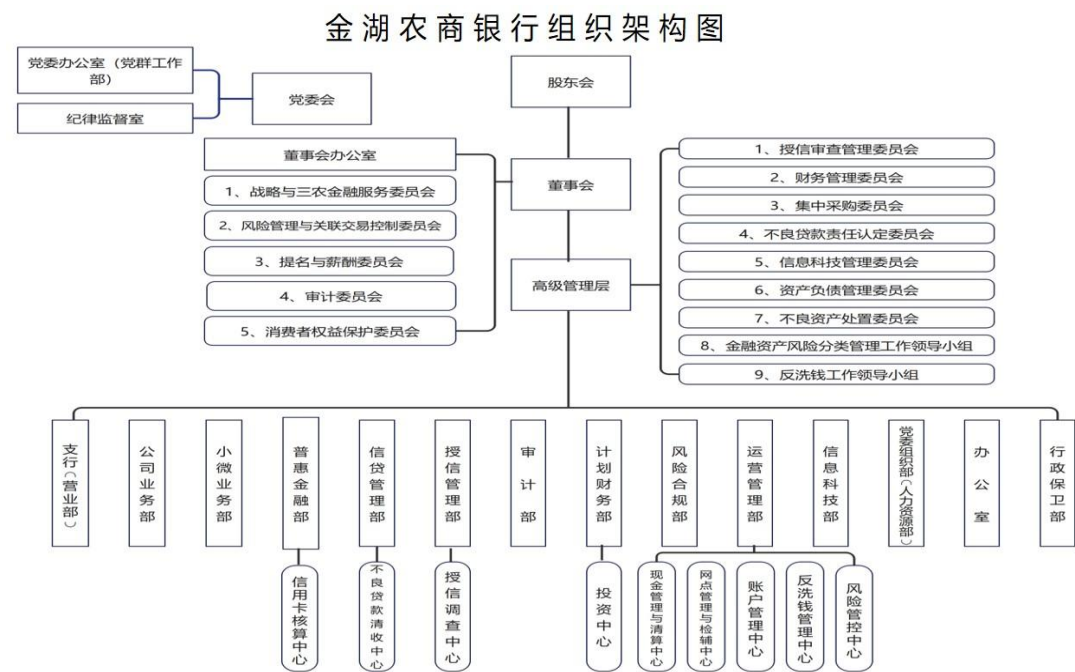
责任，努力实现普惠金融的战略目标，公司治理质效稳步提升。

本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实现了决策权与经营权的分离，既相互协调配合，又实现有效制衡，形成了立体、全面、制约的公司治理体系。

二、公司组织架构与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总行组织全行开展经营活动，负责统一的业务管理，实施统一核算、统一资金调度、分级管理的财务制度，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

(一) 公司组织架构



(二) 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本公司共设有 26 家分支机构，其中总行营业部 1 家、支行 25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单位地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黎城支行	金湖县华润苏果超市北侧 1 幢 5 号	王志敏	0517-86882583
2	金南支行	金湖县金南镇雅荷居 35#楼商业楼	徐 飞	0517-86841357
3	卞塘支行	金湖县金南镇卞塘集镇	黄泓森	0517-86821263
4	闵桥支行	金湖县塔集镇闵桥集镇	杨向荣	0517-86781397
5	塔集支行	金湖县塔集镇塔集集镇	吴仁凯	0517-86721339
6	夹沟支行	金湖县塔集镇夹沟集镇	薛玉亮	0517-86767360
7	淮建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淮建集镇	杨福军	0517-86707384
8	银涂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集镇	吕美玲	0517-86551317
9	涂沟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涂沟集镇	任 杰	0517-86511278
10	唐港支行	金湖县银涂镇唐港集镇	虞大勇	0517-86531401
11	淮胜支行	金湖县前锋镇淮胜集镇	林 飞	0517-86546400
12	白马湖支行	金湖县前锋镇白马湖集镇	伏伟炜	0517-86581133
13	吕良支行	金湖县吕良镇集镇	张诗梦	0517-86441205
14	金北支行	金湖县金北街道金北集镇	李传锋	0517-86425408
15	营业部	金湖县黎城街道神华大道 299 号	陈雨露	0517-86859009
16	园区支行	金湖县滨湖壹号 21#商业楼 1 幢 7-10 室	王汉卿	0517-86980025
17	新农支行	金湖县吕良镇新农集镇	朱维林	0517-86481216
18	陈桥支行	金湖县金北街道陈桥集镇	朱后鹏	0517-86408317
19	戴楼支行	金湖县戴楼街道集镇	华家霖	0517-86813151
20	前锋支行	金湖县前锋镇集镇	林 海	0517-86561266
21	龙港支行	金湖县建设西路龙港花园 41 幢	万 军	0517-86896242
22	银苑支行	金湖县建设路 39 号（翰林世家）	殷 华	0517-86888469
23	金城支行	金湖县健康西路 1 号	姜 文	0517-86881425
24	信达支行	金湖县金湖路 106 号锦绣华城 51#楼 118-1 室	姚霞东	0517-86890325
25	城东支行	金湖县金湖东路 182 号大商城 4 号楼 108-111 号	万 娟	0517-86859036

26	九里支行	金湖县神华东路 98 号 4 号楼 152、153 室	王 海	13813334171
----	------	-----------------------------	-----	-------------

三、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有董事 12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分别为夏浩博、邱驰；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朱恩涛、朱德堂、胡兴东、吴雨；股权董事 5 名，分别为徐云、刘新峰、王军、凌太保、凌正银；职工董事 1 名，为徐海燕。

（二）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制订资本补充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 （6）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7）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本行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贷款、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数据治理、重大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事项，接受本行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

- (8)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设置;
- (9)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审计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营业部负责人,并决定其薪酬事项和奖惩事项,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 (10) 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 (12) 制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13) 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14) 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并审议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 (16) 审议决定本行年度资金使用计划;
- (17) 审议决定本行及控股企业对外捐赠、赞助事项;
- (18) 审议决定本行重大会计政策调整、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19) 向股东会通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
- (20) 向股东会报告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

评价结果；

（21）制订本行董事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报经股东会审议批准；

（22）制定并执行本行的责任制和问责制，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检查并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制度的执行情况；

（23）制定数据治理战略，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数据治理有效性，对数据治理承担最终责任；

（24）制订股权激励方案，审批或授权审批本行股份的转让、赠予和继承事项，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5）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关注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的利益冲突，建立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6）制定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和价值准则；

（27）制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承担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终责任；

（28）审议批准本行年度审计计划和重要审计报告，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全面汇报；

（29）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规定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2026年2月6日召开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四季度第三支柱报告，听取并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合规案防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薪酬追索扣回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及2026年度审计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

（8）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审计整改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5年度大额信贷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2026年度不良资产处置计划的议案；

（1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13）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度经营目标的议案；

（1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度同业业务计划的议案；

（1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资本规划和内部资本补充评估报告的议案；

（1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监管统计数据治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20）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津贴分配方案的议案；

（2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度领导班子薪酬、履职待遇及业务支出管理预算方案的议案；

（2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网点建设规划的议案；

（2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2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对关联法人股东及其关联企业 2026 年度授信的议案；

（2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行长 2026 年度授权的议案；

（2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行长室 2026 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的议案；

（27）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战略管理与执行专项评估报告的议案；

（28）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向董事会报告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关联关系变化的议案；

（2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部分股东股金转让的议案。

2. 2026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湖县国控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变更集团授信的议案。

3.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第三支柱报告，听取并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合规案防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制定《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年度计划》的议案；

（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7)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案件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9)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分析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声誉风险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风险合规部履职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资产质量分类及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4)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大额信贷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一季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6)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股金分红的议案;

(19) 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关于金湖农商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相关模型及关键参数的报告的议案；

（2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23）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大股东、主要股东履职履约评估的报告》的议案；

（24）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25）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6）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公司治理评估报告的议案；

（27）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议案；

（28）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9）关于金湖农商银行关联方名单调整的议案；

（30）关于拟召开金湖农商银行第十五次股东会的议案；

（31）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6 年度调研工作计划的议案；

（32）关于金湖农商银行部分股东股金转让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董事	应参加董事会 次数	实际参加董事会 次数	委托参加董事会 次数
夏浩博	3	3	0

邱 驰	3	3	0
徐海燕	3	3	0
徐 云	3	3	0
刘新峰	3	3	0
王 军	3	3	0
凌太保	3	3	0
凌正银	3	3	0
朱恩涛	3	3	0
朱德堂	3	3	0
胡兴东	3	3	0
吴 雨	3	3	0

（四）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度本行共实现净利润 15,686.86 万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15,106.90 万元，减：在 2025 年度分配的 2024 年度利润 14,119.43 万元，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6,674.33 万元。根据《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 2025 年度会计决算工作指导意见》文件要求以及本行《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8.69 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667.43 万元，提取一般准备 10,838.31 万元，以上三项之和占可供分配利润比例为 84.41%；按 1.8%比例向投资者送股，按 3%比例向投资者现金分红，分红资金占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12.23%。

2. 董事出席股东会情况

董 事	应参加股东大会	实际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授权委托参加次数
夏浩博	1	1	0

邱 驰	1	1	0
徐海燕	1	1	0
徐 云	1	0	1
刘新峰	1	1	0
王 军	1	1	0
凌太保	1	0	1
凌正银	1	0	1
朱恩涛	0	0	0
朱德堂	0	0	0
胡兴东	0	0	0
吴 雨	0	0	0

（五）董事会反洗钱职责履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反洗钱管理职责，研究讨论洗钱风险管理策略，有效控制洗钱风险。报告期内，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全部赞成票通过；各董事充分了解本公司反洗钱工作的开展情况，运用自身的专业金融知识和丰富工作经验，为反洗钱工作建言献策，有效督促高级管理层贯彻落实反洗钱风险管理措施，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根据会议安排，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中对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开展反洗钱业务培训，内容包括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反洗钱监管形势以及本公司的可疑交易监测分析、风险评估、系统防控等，不断加强对反洗钱业务专业知识的学习和研究，提升反洗钱履职能力。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第五届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朱恩涛、胡兴东、徐云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朱恩涛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胡兴东、邱驰、刘新峰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胡兴东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审计委员会由朱德堂、吴雨、徐海燕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朱德堂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由夏浩博、吴雨、凌正银 3 名委员组成，董事长夏浩博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由邱驰、王军、凌太保 3 名委员组成，行长邱驰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日常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委员会名称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项）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3	24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	6
审计委员会	2	22
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2	9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	2	4

四、独立董事履行情况

本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朱恩涛、朱德堂、胡兴东、吴雨，符合本公司《章程》的要求。

1.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 名	本年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朱恩涛	3	3	0	0
朱德堂	3	3	0	0
胡兴东	3	3	0	0
吴 雨	3	3	0	0

2.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履行忠实义务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严守本公司秘密，未发现本公司独立董事的本、兼职与其在本公司的任职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未发现独立董事有利用其在本公司的地位和职权谋取私利、利用关联关系损害本公司利益、接受不正当利益、泄露本公司秘密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忠实义务的行为。

(2) 履行勤勉义务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积极履行职责和义务。一是坚持亲自出席董事会及其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率均达 100%；二是认真听取和审议各项议案及报告，深入了解本公司经营情况，推动落实发展战略，完善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合规、内外部审计、信息披露等事项，发表专业意见和建议，并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三是在重大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问题上，公正、专业的发表独立意见，组织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委员会相关议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勤勉义务。

(3) 履职专业性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持续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升履职专业性。一是积极参与行内组织的培训，2026年一季度参加反洗钱业务培训，提升反洗钱专业能力；二是在履职过程中能够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对重大事项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不断提高。

（4）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无经济利益关系，不受主要股东及管理层的影响，能够有效发挥审计和监督的作用，推动公司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未发现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存在受主要股东或管理层控制或干预的情况。

（5）履职合规性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学习最新的规章制度，严格要求自己，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董事的职责。未发现独立董事存在不合规履职的情况。

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朱恩涛、朱德堂、胡兴东、吴雨，均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发展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未就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五、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组成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现由 1 名行长、3 名副行长组成，行长室下设 9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依照各自权限和议事规则履职。

（二）高级管理层职责

1. 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以及分支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制度；
6. 提名本行副行长、审计部、计划财务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营业部负责人，并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聘任或者解聘支行行长、副行长及董事会职权以外的本行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
7. 决定除应由股东会、董事会决定以外的本行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事项；
8. 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管理活动；
9. 制定全行各部门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职业规范，明确具体的问责条款，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
10. 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和董事会报告；
11.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予的

应由行长行使的职权。

（三）高级管理层工作情况

本公司《章程》规定，行长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对董事会负责，依法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本公司经营情况、战略执行情况等。此外，公司不断完善规章制度，保证公司管理行为规范化、制度化，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确保决策民主性和科学性。2026年上半年组织召开行长办公会 25 次，内容包括：关于资产盘活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风险偏好与限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金湖农商银行 2026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等，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和行办会议事规则，研究讨论公司经营的各类事项，在权限范围内积极履行职责。

2026 年上半年，行长室在总行党委、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积极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一是坚守本源、稳拓总量，主业规模底盘更加夯实**，持续深耕本土市场，推行乡情拓界模式，依托异地商会、乡贤资源拓展市场，上半年累计对接服务乡贤 38 户，有效拓宽获客渠道、延伸服务半径。**二是精管细控、提质增效，经营结构持续优化升级**。依托社保卡、优质收单商户等核心场景，深耕民生结算、经营流水等高频服务领域，持续沉淀低成本结算资金；持续优化存款期限结构，引导中长期存款向短期转化；从严压缩非刚性、非必要经营管理开支，优化费用资源配置；同步规范中间业务合作流程，清理冗余合作项目、压降低效佣金支出。**三是深耕转型、蓄势赋能，多元发展动能有效释放**。持续丰

富理财、保险、贵金属多元化产品矩阵，搭建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体系。上半年累计新上架、更新 130 款理财产品，结合全行专项竞赛推进节奏，持续做大代销规模、提升中间业务贡献度。上半年非利息收入 319.74 万元，同比增加 28.68 万元，增幅 9.85%。深入推进网格走访，持续优化网格化精准经营体系，全面完成 26 家网点全域网格划片、定岗定责。聚焦厅堂获客、客户转化核心环节，常态化开展员工实战赋能培训，优化厅堂一体化联动营销机制，落地大堂经理专项考核督导制度，强化厅堂客户挖掘、产品匹配与闭环跟进。

四是守牢底线、从严治行，稳健经营底色持续擦亮。坚持“控增量、化存量”，常态化开展信贷风险排查、逾期预警、异动客户管控，靶向化解不良，至 6 月末，正常关注中逾期欠息贷款占比 0.51%，优于全省农商行系统平均水平；健全全流程、全条线、全覆盖内控体系，扎实开展内控排查、信贷自查、员工行为排查等专项工作，累计排查 25 项，完成制度修订、流程优化 83 项；常态化开展消保培训、警示教育、合规知识竞赛，持续提升全员合规履职能力，统筹旺季安全保障与常态化专项整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等工作，累计整改安全隐患 23 项；常态化开展反诈宣讲、消防演练、网络安全培训，压实安全责任，上半年零安全事故。

六、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第十五次股东会上审议修订了《章程》有关内容，主要是 2025 年度股金分红后，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化，涉及公司章程的第四条、第二十条、

第二十一条，正在履行向监管部门报备手续。

第七节 股东会情况

一、股东会职责

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制定和修改本行章程；
- （二）审议批准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三）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的工作报告；
- （五）审议通过或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 （六）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七）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八）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九）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组织形式等事项做出决议；
- （十）对发行本行债券做出决议；
- （十一）对本行上市作出决议；
- （十二）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 （十三）对聘用、续聘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四）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十五）审议批准本行年度投资计划内单笔金额在5000万元（含）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十六）审议批准本行单笔投资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2%（含）的交易或在连续的12个月内对同一投资对象的累计投资额大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2%（含）的股权投资交易；

（十七）审议批准本行单笔（单户）或单批次金额在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10%（含）以上的资产处置、损失核销（本金）和不良贷款（本金）转让事项；

（十八）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报告期内股东会情况

（一）股东会的通知、召集情况

1. 本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了第十五次股东会，于2026年5月15日发布关于召开第十五次股东会的通知，会议通知和会议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和行使表决权，以及有权出席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公司联系地址、联系人等事项。

（二）股东会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股东860人，持有股份总数42,486.81万股，剔除无表决权的股份1,329.17万股，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1,157.64万股；根据会议出席登记和签到情况，实

到股东和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股东共 111 人，共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33,831.09 万股，占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2%，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具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符合金湖农商银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本公司第十五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听取并审议《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和 0.52%。

（2）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和 0.52%。

（3）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5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和 0.52%。

（4）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董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津贴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和 0.52%。

（5）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 和 0.52%。

（6）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 和 0.52%。

（7）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股金分红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 和 0.52%。

（8）听取并审议《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 和 0.52%。

（9）听取并审议《关于修订<金湖农商银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8%、0% 和 0.52%。

（10）听取并审议《关于金湖农商银行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股份数 33,654.24 万股，反对股份数 0 万股，弃权股份数 176.86 万股，分别占有效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99.48%、0%和 0.52%。

（四）股东会通报事项

本次股东会通报了以下事项：

（1）通报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通报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3）通报关于金湖农商银行 2025 年度大股东评估的报告；

（4）通报关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履职尽责情况监督评价的报告。

第八节 经营管理情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和整体经营情况

（一）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本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全行上下紧扣年度目标任务，直面宏观

形势与市场挑战，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深化转型攻坚、严守风险底线，集中精力稳存量、拓增量、提质量，总体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良好态势。

一是存款规模持续增长。至6月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192.87亿元，较年初上升9.14亿元，增幅4.98%。其中储蓄存款余额169.82亿元，较年初上升6.53亿元，增幅4%。

二是信贷投放成效明显。至6月末，全行各项贷款余额138.31亿元，较年初上升8.72亿元，增幅6.73%；其中实体贷款余额120.98亿元，较年初上升10.44亿元，增幅9.45%；全行重点信贷客户数达18487户，较年初上升806户，增幅4.56%，其中：有效个人贷款户数17497户，较年初上升714户，增幅4.25%；对公贷款户数990户，较年初上升92户，增幅10.24%。

三是零售转型纵深突破。至6月末，收单商户9496户，较年初上升157户，收单商户活期存款5.63亿元。社保卡发卡量215419张，较年初上升1203张，社保卡市场份额达63.72%。其中：三代社保卡累计发卡119966张，换发率55.69%、激活率95.05%。当年有效贷记卡11743户，活跃贷记卡10688张；贷记卡收入305.74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8.81万元。代销理财产品余额6.81亿元，较年初上升2.53亿元，实现中间业务收入18万元；代销保险597.89万元，实现中收35万元；代销贵金属750.54万元，实现中收12万元。

四是风险防控攻坚有力。至6月末，新形成不良贷款余额4,977.82万元，新形成不良率0.37%，淮安地区最低，全

省排名第 4，较全省平均水平低 0.4 个百分点。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5,754.61 万元，不良率 1.14%，较年初上升 0.12%，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0.06 个百分点；还原核销后的不良率为 1.21%，淮安地区最低，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0.45 个百分点。当年核销贷款金额 990 万元，全省最低，较去年同期少核销 3,046.06 万元。

五是经营效益稳步提升。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34,778.45 万元；实现净利润 9,500.81 万元，同比增加 273.85 万元，增幅 2.97%。实现拨备前利润 12,643.91 万元。

二、公司经营业绩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主要财务项目	2026 年 6 月末
资产总额	2,233,249.08
负债总额	2,084,194.48
所有者权益	149,054.60
利息收入	22,291.09
利息支出	13,644.46
投资收益	9,500.41
税金及附加	132.68
业务及管理费	7,385.43
减值损失	1,943.10
营业收入	34,778.45
营业利润	10,612.34
净利润	9,500.81

（二）报告期末总资产、贷款总额、存款总额和股东权

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6 年 6 月末
资产总额	2,233,249.08
贷款总额	1,383,076.37
存款总额	1,928,704.56
股东权益	149,054.6

（三）主营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业务种类	2026 年 6 月末业务收入
贷款	22,291.09
拆放、存放等同业业务	1,853.64
债券、同业存单等投资	10,234.04
其他	399.68
合计	34,778.45

（四）报告期末贷款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行业	2026 年 6 月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
制造业	526,383.84	38.06%
建筑业	114,274.84	8.26%
批发和零售业	173,967.09	12.58%
住宿和餐饮业	32,940.11	2.38%
房地产业	1,750.00	0.13%
合计	849,315.88	61.41%

（五）主要表外项目余额与风险管理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2026 年 6 月末余额
承兑汇票	13,093.35
开出信用证	0
保函款项	2,259.83

注:上述项目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造成一定影响,其最终结果需由未来相关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加以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公司的现实义务。

(六) 报告期期末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及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五级分类	金 额	占信贷资产余额比例 (%)	实际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
正常类	1,345,590.10	97.29%	60,069.17
关注类	21,731.66	1.57%	1,940.27
次级类	9,845.04	0.71%	2,953.51
可疑类	1,257.55	0.09%	754.53
损失类	4,652.02	0.34%	4,652.02
合计	1,383,076.37	100%	70,369.50

(七) 报告期末非信贷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提取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金 额	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22,982.52	345.93
拆出资金	19,800	297.63
债权投资	645,846.69	300.6

同业存单投资	77,156.49	721.02
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	7,852.97	196.68
买入返售资产	0	0
抵债资产	460	13.8
金融机构股权	0	0
其他	104,631.45	0
表外风险资产	92,443.91	622.49
合计	971,174.03	2,498.15

(八) 报告期末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的 比例 (%)	占资本净 额的比例 (%)
1	淮安金湖**高铁科技有限公	5,000	0.36%	3.12%
2	江苏湖光**科技发展有限公	5,000	0.36%	3.12%
3	金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0.36%	3.12%
4	金湖**城乡环卫集团有限公	5,000	0.36%	3.12%
5	金湖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0.36%	3.12%
6	金湖县**物业有限公司	5,000	0.36%	3.12%
7	金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0.36%	3.12%
8	**国际商业（江苏）有限公	5,000	0.36%	3.12%
9	江苏**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940	0.28%	2.46%
10	江苏**食品有限公司	3,500	0.25%	2.18%
合计		47,440	3.43%	29.58%

(九) 报告期末本公司重组贷款共计 19,297.06 万元，其中正常关注类重组贷款 15,806.31 万元，不良重组贷款

3,490.75 万元。本公司重组贷款主要集中在借新还旧以及展期贷款中。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借新还旧贷款共计 12,684.25 万元。

(十) 主要贷款类别、日平均余额及收息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类 别	日平均余额	收息率 (%)
农户贷款	517,578.63	3.86
农业经济组织贷款	164.42	3.84
农村企业贷款	640,987.57	3.65
非农贷款	13,963.32	3.50
信用卡透支	7,999.42	5.27
贴现（直贴）	24,175.72	1.12
贴现（转贴）	165,358.65	1.07
贸易融资	0	0
垫款	0	0

(十一) 主要存款类别、日平均余额及付息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类 别	日平均余额	付息率 (%)
单位活期存款	190,486.80	0.3
单位定期存款	8,826.52	1.92
个人活期存款	71,650.67	0.01
个人定期存款	1,304,026.05	1.89
银行卡存款	214,291.96	0.01
保证金存款	13,550.69	0.58
大额存单(单位)	19,215.47	1.58

大额存单（个人）	68,131.71	2.12
非存款类同业存放款项	36.93	0.01

（十二）债券持有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持债券规模达 64.58 亿元，债券类别为国债 53.11 亿元、地方债 2.0 亿元、政策性金融债 9.47 亿元。

（十三）集团客户授信业务的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最大十户集团客户授信金额 9.06 亿元，贷款用途以企业项目建设资金及流动资金为主，大部分企业均是本公司多年来的合作伙伴，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和良好的信誉。

（十四）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抵债资产账面余额为 460 万元。

（十五）不良贷款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5,754.61 万元，较年初上升 2,547.58 万元；五级不良贷款率 1.14%，较年初上升 0.12 个百分点。公司新形成不良贷款余额 4,977.82 万元。

2026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清收化解不良贷款 3,416.51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2,348.97 万元，核销 990 万元，五级分类上调及收回的 77.54 万元。

三、主要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三农和小微金融服务

本公司积极践行服务三农和小微企业的经营理念，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涉农贷款余额 74.18 亿元，贷款户数

17582 户，占本公司实体贷款 61.32%；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70.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52%，贷款户数 9590 户，累放贷款年化利率 3.53%，新增小型微型企业首贷户 49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本公司实体贷款 58.57%。本公司设普惠金融部、小微业务部，统筹全行三农、小微金融服务工作，共设 26 个营业网点，服务网点遍及全县城乡，保证金融服务全覆盖，各网点配备三农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业人员，能够提供开户、存款、信贷、结算、理财等一系列金融服务，满足三农小微企业专业化及个性化服务需求。

（二）绿色信贷与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本公司严格执行“绿色信贷”政策要求，注重经营效益和社会责任的统一，将绿色信贷作为支持经济的优先方向。截至 2026 年 6 月末，信贷支持 2 户，较年初持平；贷款余额 1,190 万元，较年初持平；支持蓝色企业信贷投放 194 户，较年初增加 1 户；贷款余额 165,731.69 万元，较年初上升 16,795.39 万元。对环保信用较差（红色）企业、环保信用极差（黑色）企业持续零投放。公司采取主要措施包括：

（一）完善绿色授信制度体系，锚定低碳发展投放导向

本公司将绿色发展理念全面嵌入信贷全流程管理，结合金湖县乡村振兴、园区绿色升级、土地流转、城乡安置、产业技改等地方发展规划，修订完善全行授信管理办法。一是明确授信负面清单，严禁向“两高一剩”行业、未完成环保整改企业发放贷款；二是建立绿色产业优先授信机制，将节能环保工程、循环经济项目、企业绿色技改、生态农业经营

主体列为信贷重点支持对象，在授信额度、审批效率、利率定价上给予倾斜；三是将环保合规性作为授信准入、续贷、增贷的硬性前置审查条件，压实绿色信贷源头管控责任。

（二）创新绿色特色金融产品，精准赋能县域绿色产业

立足农商行“服务三农、小微、地方”本源，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矩阵。深耕“惠农快贷”“苏科贷”“苏农贷”“金谷贷”四大特色信贷产品，针对县域绿色种植养殖、农村污水治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小微企业节能改造、绿色农产品加工等经营主体定制专属融资方案，简化审批流程、降低融资成本，有效破解绿色经营主体抵押物不足、融资周期长等痛点，为县域绿色经济发展提供多元化金融支撑。

（三）开展存量客户专项排查，闭环处置环境风险客户

严格对照国务院节能减排相关文件、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环保、工信、监管部门行业准入标准，聚焦化工、建材等高耗能、高排放、产能过剩行业，结合年度绿色信贷客户清单，组织全行开展存量客户环境风险专项排查，实现全部存量信贷客户环保资质全覆盖核查。针对环境信用评级黑色、存在排污超标、环保处罚记录的企业，落实专人一户一档跟踪管理，建立整改台账，全程跟进环保整改落实情况；对整改无望、持续违规排污企业，采取压缩授信、限期收回贷款等风险处置措施，守住信贷资产安全底线。

（四）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夯实信贷人员专业履职能力

建立月度绿色信贷专项培训机制，依托全行信贷工作例

会，常态化组织客户经理、风险审查、审批人员学习绿色信贷监管政策、环保法律法规、行业准入标准、环境风险识别要点。强化授信“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全流程管控要求，明确各岗位绿色信贷履职责任，倒逼从业人员提升环境风险识别、绿色项目研判能力，坚决杜绝新增授信违规流入限制类行业，构建全流程绿色信贷风险防控屏障。

（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公司深入贯彻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理念，积极响应监管要求，全方位推进消保工作。通过从制度建设、宣传教育、投诉处置、合规管控、适老服务、安全保障六个方面同步发力，搭建起覆盖全业务、全流程、各类客群的消保工作体系，切实守护好群众的资金安全、信息安全与合法金融服务权益，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及个人金融信息泄露等情况，无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现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公司强化信访投诉处置工作，及时受理、处置投诉，确保反映干部员工问题的线索处置无遗漏。2026年上半年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工单29件。接到消费者投诉后，本公司严格按照投诉处理工作机制和内部流程，分条线部门予以转办、督办，将调查、核实、处理情况及时反馈投诉人，在合理合法的情况下做好客户解释工作，所有投诉问题均得到妥善及

时解决,投诉办结率与客户满意率均达到 100%。

（一）按照投诉渠道分类。12378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 件,占比 6.9%;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淮安分局转办工单 1 件,占比 3.45%;江苏农商联合银行 96008 热线工单 7 件,占比 24.14%;政府热线 12345 工单 15 件,占比 51.72%,消费者保护平台 4 件,占比 13.79%。

（二）按照投诉业务类别分类。业务办理及厅堂服务类投诉 10 件,占比 34.49%;贷款类投诉 9 件,占比 31.03%;账户管理类 9 件,占比 31.03%;其他类投诉 1 件,占比 3.45%。

（三）按照投诉原因分类。因内部管理制度引起的投诉 7 件,占比 24.13%;因厅堂服务引起的投诉 10 件,占比 34.49%;因管理制度、业务规则引起的投诉 11 件,占比 37.93%;其他原因引起的投诉 1 件,占比 3.45%。

2. 具体工作开展情况

（1）完善配套制度，筑牢消保长效管理基础

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置于战略高度统筹推进。以制度建设为基础、金融宣教为抓手，全面筑牢权益“保护网”，提升服务温度，树立优质消保形象。年初，出台本年度消保及宣教工作计划，明确全年目标和推进节点；同步修订个人信息保护相关办法，新增外部数据管理、数据安全应急等制度，从日常保护、数据管理到应急处置，构建起覆盖全流程、全场景的制度防护墙，为消保工作长效开展提供坚实制度支撑。

（2）创新线下宣传形式，分场景开展金融科普

上半年本公司分阶段开展金融“五进”宣传，摒弃单向传单宣讲模式，结合社区、商圈场景开展科普活动。3·15**主题宣传：**以“清朗金融网络 守护安心消费”为主题，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依托厅堂、社区、乡村等阵地开展多场预热及线下宣讲，通过趣味互动游戏、线上科普推送拓宽宣传覆盖面，累计开展线下宣传40余场，覆盖群众5500余人次，有效提升老年、农户、小微企业群体风险防范能力。**金融知识万里行宣传：**活动月期间联动多部门全域开展防非金融宣教，联合社区网格、金融监管、民政等单位组建宣讲队伍，深入商户、社区养老院普及养老反诈、个人信息保护、理性理财知识；针对货运、户外从业者专项科普网贷诈骗、刷单返利及出租出借账户法律风险，本次宣传实现银警、银社线上线下联动，线上触达群众1566人，线下“五进”活动直接覆盖6875人，全面筑牢基层金融安全屏障。

（3）常态化开展消保培训，严守客户信息安全防线

一是分层开展消保合规培训。面向大堂副理等外包人员开展客户信息保护专项培训，落实外包人员视同员工管理要求；组织全员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适当性”专题培训，明确代销、线上营销业务合规底线；举办合规知识竞赛、廉洁主题演讲，带动全员学习消保、风控相关知识，全面强化员工消保风控意识。**二是**开展客户个人信息专项排查。依托省版合规管理平台开展线上数据“回头看”、选取6家支行实施线下突击检查，组织各机构同步自查，全面覆盖信息操

作岗位与核心业务系统，闭环整治信息泄露风险隐患。

（4）持续优化适老服务，打造省级敬老服务网点

本公司持续聚焦老年人不会使用线上金融服务、容易遭遇养老诈骗等实际难题，不断完善网点适老配套服务。一是各网点常态化设置老年人手机支付教学点，工作人员一对一指导手机银行、线上缴费等基础操作；二是组织全员开展适老化服务标准化培训，包括接待话术、便民设施使用、老年客户突发情况处置流程，对照省级网点标准常态化自查整改，进一步扩大县域适老服务覆盖范围。年初，营业部、金南支行、银涂支行获评“2025年度江苏省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适老综合型网点”，目前全行共有5家网点获评省级适老示范网点。

（5）统筹安全运营管控，全面守护客户资金安全

一是落实节日服务保障。春节期间同步开展营业场所安全保卫全覆盖检查，保障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统筹厅堂服务部署，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柜面服务质效，实时调配机关骨干员工下沉代班，配齐节假日服务人力。二是抓实安全生产月专项治理。召开专项部署会、高管专题授课、全员安全培训夯实安全宣教基础；同步对全网点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多场次组织实战应急演练。建立问题整改台账闭环管理，统筹安全生产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保障客户资金、信息安全。三是开展支付清算应急演练。围绕系统故障、资金流转异常等高频突发风险场景组织实战演练，覆盖风险处置与客户安抚全流程，事后复盘优化应急流程与操作规范，保障

支付渠道稳定运行、维护客户资金交易合法权益。

四、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一直遵循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关联交易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全部关联方总授信金额 23,624.25 万元，总授信余额 21,203.93 万元，共计 42 户，全部关联度为 13.22%。关联方在本公司存款共 8,193.58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7,022.58 万元，定期存款 1,171.00 万元。

1. 单个关联方授信情况

（1）重大关联交易

①本公司持股 5%（含）以上的股东金湖县**投资有限公司，控股企业金湖县**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在本行授信金额 1,950 万元，授信余额 1,950 万元，占本行上季资本净额的 1.22%。

②本公司董事凌*银控股企业**国际商业（江苏）有限公司在本行授信金额 5,000 万元，授信余额 5,000 万元，占本行上季资本净额的 3.12%；控股企业江苏**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在本行授信金额 2,000 万元，授信余额 1,998 万元，占本行上季资本净额的 1.25%。

③本公司董事凌*保控股企业江苏**集团有限公司在本行授信金额 2,500 万元，授信余额 2,495 万元，占本行上季资本净额的 1.56%；控股企业江苏**瑞克化工有限公司在本

行授信金额 3,000 万元，授信余额 1,617.11 万元，占本行上季资本净额的 1.01%。

(2) 一般关联交易

本公司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 37 户、关联交易余额 8,143.81 万元。

2026 年 6 月年，本公司单个关联客户授信余额均不超过上季资本净额 10%。

2. 单个关联集团客户授信情况

(1) 持股 5%（含）以上的关联集团

①金湖县**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总授信金额 1,503 万元，总授信余额 1,475.01 万元，占上季资本净额的 0.92%。

②金湖县**投资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总授信金额 2,013.50 万元，总授信余 2,007.50 万元，占上季资本净额的 1.25%。

(2) 本行董事控股的关联集团授信情况

①本行董事凌*银控股集团江苏**鞋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总授信金额 13,675 万元，总授信余额 12,916.11 万元，占上季资本净额的 8.05%。

②本行董事凌*保控股集团江苏**集团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总授信金额 6,300 万元，总授信余额 4,754.32 万元，占上季资本净额的 2.96%。

2026 年 6 月末，本公司单个关联集团客户授信余额均不超过上季资本净额 15%。

（二）非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1.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交易。

2. 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信用评估、资产评估、法律服务、咨询服务、信息服务、审计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交易。

3. 存款和其他类型关联交易

①2026 年 6 月末，关联方在本公司存款共 8,193.58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7,022.58 万元，定期存款 1,171 万元。

②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与董事凌*银的关联企业江苏**国际酒店有限公司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共计 27.48 万元。

五、公司面临的各種風險及相關對策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性風險、聲譽風險及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等。

（一）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同規定的義務或信用質量發生變化，影響金融產品價值，從而給債權人或金融產品持有人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目前信用風險是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2026 年上半年本公司風險防控措施如下：

1. 強化前置管控，筑牢風險裂變防線。2026 年上半年，全面推行“兩上兩下”閉環管控機制，實現風險貸款全流程

穿透式管理：一下是条线部门精准下发高风险客户清单及管控指引，明确风险等级、管控重点与时间节点。一上是各机构结合清单，逐户制定差异化、可落地的初步管控措施，明确责任人和时间表，形成初步方案上报。**两下**是条线部门对上报方案进行集中复核，重点评估措施的针对性、可行性与风险缓释效果，提出优化建议并反馈。**两上**是条线部门与机构共同研讨，修订完善最终处置方案，明确风险化解路径与目标，按程序上报总行领导及相关管理部门审批。

2. 控制新增逾期欠息贷款，构建“预防—监测—处置”三位一体的动态管理体系。贷前环节严格落实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的“三查”制度。贷中阶段，强化资金流向监控，定期跟踪企业经营指标。贷后管理上，用好联合银行风险预警系统，通过监测借款人资金账户异动情况，汇法网诉讼情况，实现风险早发现早介入。针对潜在逾期欠息客户，制定个性化债务重组方案，增加担保方式，同时加强责任认定的问责机制。

3. 加大不良贷款的清收力度。一是优化资产处置，积极探索不良资产处置新方式。聚焦房抵类及小额普惠类不良贷款处置，探索赋强公证、诉前调解、诉前批量保全等新模式新方法；拓宽市场化运营不良资产的思路，用好用足阿里、京东等拍卖平台资源及优惠政策，探索“农商行+资产管理公司+产业投资者+运营方”的合作模式，创新采取“不良资产市场化盘活”“以运营现金流偿还违约本息”等处置方式，由被动处置向主动运营转变。二是强化考核激励，各季度制

定特色化风险防控考核。建立健全全行不良贷款管控考核激励机制，将风险防控工作渗透全行日常工作中。各季度根据上季度全行贷款风险情况，有特色的制定本季度的考核任务。做到因时施策、有的放矢、动态调整、闭环管理。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由于基础资产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或者急剧波动而导致衍生工具价格或者价值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风险防范措施包括：

1. 控制资产久期，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债券业务资产修正久期 4.45 年。

2. 坚持配置型投资，配置资产时以风险控制为前提，结合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寻求在市场利率相对高点买入，持续保持持仓资产具备一定的再投资能力。

3. 秉持杠杆适度、低风险、合理收益原则，不开展投机性、赌方向等各类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的业务。始终遵循政策导向和监管意图，进行客观理性的交易决策，杜绝短期过度套利、高杠杆、异常高频交易等偏离金融本质的行为。

4. 加强盯盘和市场跟踪，定期根据估值数据查看资产的浮盈、浮亏情况，评估市场行情乐观、中性、悲观三种情况并开展压力测试，及时止盈或止损，做好券种、期限的转换。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本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本公司

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预测工作，进行现金流风险预警并做好资金头寸安排，及时监控、防范和化解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截至6月末，本行流动性比例124.09%，90天的流动性缺口率为35.30%，流动性匹配率215.03%，核心负债比例84.43%，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为488.36%，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持续满足监管最低标准。本行持续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稳定核心存款，统筹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常态化监测日间头寸，有效防范流动性风险，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1. 强化日常现金流与头寸管理。一是在日常现金流管理中，清算中心负责监测日间整体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各类账户余额变动，运用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动态监控。二是将流动性管理纳入日常工作重点，严格执行大额报备制度，对资金调剂、头寸匡算等方面进行统筹安排，确保支付链条顺畅，化解支付风险。三是建立日间流动性应急响应机制，对突发大额支付需求进行快速评估与调度，保障关键时点的资金供给。

2. 完善压力测试与前瞻性分析。一是按季度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覆盖正常情景、轻度压力和中度压力等多维度场景，开展前瞻性分析。二是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等核心监管指标进行持续监测，确保指标持续达标。三是重点监测大额存款、同业往来等重点账户的资金流动性情况，合理安排同业资金存放结构，防范集中性资金波动风险。

3.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与期限管理。一是提升主动负债的能力，通过同业存单、大额存单等工具调节负债结构，确保

资金来源的多样性及稳定性，降低对单一资金渠道的依赖。**二是**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配置，提高流动性比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等关键指标，确保符合监管要求。**三是**加强投资业务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深度结合，合理安排同业业务、信贷业务的期限结构，减少期限错配，尽可能缩小流动性缺口，保持资产和负债期限的对称性，从根源上降低流动性风险。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风险防控措施包括：

1. 推进制度长效建设。本公司坚持“一项业务，一套制度，一个流程”的制度先行原则，建立制度动态调整和常态化清理机制，确保制度建设能够符合监管要求、覆盖本公司已开办业务、流程和岗位。2026年上半年完成制度修订66件，制度新增17件，截至6月末，本行各类业务管理制度流程共19大类计516件。

2. 强化案防排查。2026年初围绕主要业务领域、重点环节和制度执行薄弱环节等方面，开展案件风险排查立项，风险合规部按季度统筹推进落实。2026年度案件风险排查立项17个，其中信贷类4个，票据类1个，柜台会计结算类3个，员工行为类4个，其他类5个。截至6月末，全部按序时完成7个，共计排查发现16个问题，涉及问题业务460笔、8,920.24万元，均已跟踪整改完毕，共问责159人次、经济

处罚金额 4.18 万元。

3. 开展打击非法中介、“黑灰产”专项行动。重点关注非法存贷款中介、非法网贷及助贷机构、信用卡领域不正当“反催收”等违法犯罪活动。**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成立由董事长任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任副组长，授信管理部、信贷管理部、风险合规部、审计部、纪律监督室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打击不法中介、黑灰产领导小组，明确牵头部门，细化责任分工。**二是**开展多种宣传手段，强化防范意识。向社会公众普及不法贷款中介的表现形式、常见手段及危害性，指导群众抵制和远离不法贷款中介，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三是**健全健全信贷流程，防控中介风险。通过上收网点贷款授信调查权限，全面推行“三台六岗”模式，持续优化信贷管理模式，确保营销、调查、审查等关键环节实现有效分离与相互制约，坚决防范“一手清”模式可能带来的操作风险与道德风险，确保风险防控严密有效。推进线上贷款风控模型的更新换代，全面梳理并评估存量线上产品，对线上贷款风控模型进行再评估，如存在风险的产品及时予以退出，持续优化风险防控模型。

4. 严格落实“案防七项机制”。2026 年上半年全行轮岗 63 人次，建立履职回避台账 67 条信息（含双向重复信息）。通过定期对单位活期存款、单位贷款、单位定期存款、财政性存款、保证金存款等账户发出有效对账单。2026 年上半年共累计发出 24770 份对账单，上半年账单回收率 98.22%，重点客户账单回收率 100%。各网点共查证符合要求的大额资金

业务 527 笔，通过热线查证，有效地保障了客户资金安全。

5. 抓实抓细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开展 2026 年度员工行为排查，征信排查、经商办企业、涉案涉诉等外部走访排查 332 人，综合运用谈心谈话、家访、客户回访等方式，结合“好家风、好人生”家庭助廉、客户投诉举报等形式，发现代客服务、违规套现、其他异常等 3 个问题，共问责 14 人次、记分 32 分，经济处罚 1,600 元，下发 6 个风险提示。年内未发现与客户非正常资金往来、参与民间借贷等严重违规情形。

6. 深入推进合规文化教育。举办“合于心，规于行”合规文化主题系列活动，活动打破条线部门壁垒，跳出单一业务知识局限，以合规知识为主线，将运营管理、信贷业务、合规案防、廉洁从业等知识要点深度融合，实现三道防线同向发力、同频宣导，构建全员参与的复合型合规文化。活动设置案防知识竞答、廉洁主题演讲两大特色板块，秉持“以赛促学、以学促行”的宗旨，搭建全员学习比拼、交流提升的优质平台。活动全程氛围浓厚、秩序井然，全体参赛人员精神饱满、积极进取，充分展现了本公司员工合规素养过硬、务实担当、清正自律的良好精神风貌。

（五）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指因机构、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产生负面评价，从而对本公司的品牌价值、正常经营造成潜在损害，甚至可能影响市场、社会稳定的风险。本公司风险防范措施包括：

1. 健全制度体系，压实一线主体责任。2026 年上半年，全行结合监管要求与经营实际，对《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声誉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进行系统性修订。制度层面进一步量化风险分级标准，并将声誉风险管理员职责明确赋予各单位负责人，实行风险防控与经营管理“一岗双责”，确保监测触角直抵一线、报告路径高效贯通。同时，将管理成效纳入相关条线与网点绩效考核，推动声誉风险防控由被动应对向主动治理、全链条管控转变。

2. 深化宣舆协同，构筑多维防控格局。紧扣 2026 年信息宣传工作主线，建立“宣传策划、风险研判、舆情引导”一体化工作机制。在推进乡村振兴、普惠金融、助企惠民等主题宣传时，前置声誉风险评估，统一对外发声口径，通过自有平台与主流媒体矩阵主动设置议题。同步强化外部联动，主动融入地方综合治理，与地方政府、网信、宣传、公安等职能部门建立常态化政银协同机制。坚持声誉维护与品牌建设一体推进，持续开展“金融知识下乡”等公益实践，在深耕“三农”、服务民生中厚植品牌美誉度，为本行高质量发展营造清朗、健康的舆论生态。

（六）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洗钱风险，指将犯罪分子非法所得合法化相关行为导致的风险。2026 年本公司风险防控措施如下：

1. 机构风险自评估：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局关于印发《金融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指引》（银反洗[2025]19 号）要求，本行与第三方机构合作开展机构风险自评估，4 月底

完成人民银行关于自评估工作的报送工作，同时根据最新组织架构，完成反洗钱领导小组工作管理办法及各项制度的修订工作，夯实管理规范基础。

2. 宣传培训：针对老年人、妇女、学生等不同群体，本行共开展 8 场“进校园、进社区、进公园、进乡村”多样化金融反诈反洗钱宣传，构建起分层防护、精准覆盖的全民金融安全防线。针对高管层、全行中层、客户经理、新晋运营主管、新入职员工、大堂外包人员、柜面人员等，共开展 6 场反洗钱专职培训，进一步提升全行人员反洗钱业务水平。

3. 联合银行重点工作：根据联合银行 2026 年反洗钱文化建设年系列活动方案，本行组织业务骨干对新法新规进行梳理，形成知识题库，完成全行 308 名员工反洗钱知识测试，确保每名员工均能认真学习规章制度，推动反洗钱新规入脑入心。2026 年 6 月 9 日完成全行反洗钱知识竞赛活动，覆盖所有条线人员，聚焦反洗钱新法、新规为核心内容，通过知识竞答的方式促学促用，营造“比学赶超”浓厚的学习氛围，推动全体员工熟练掌握反洗钱知识技能、切实履行反洗钱职责。

4. 数据治理：根据联合银行运营评价考核指标要求，完成反洗钱不合规数据整改工作。包括：单位、个人信息不规范 72 户、受益人信息不规范 45 户、证件过期客户交易核实 13 户、收单商户重新评级 16 户、非居民客户评级不规范调整 550 户、工商注销、吊销客户评级不规范调整 228 户、报送可疑交易客户评级是否规范排查 103 户、涉案客户评级是

否规范排查 42 户、非居民客户大额交易漏报排查、数币交易漏报排查、同一客户存在多个客户号整改 25 户、企业类收单客户绑定个人银行结算账户排查整改 3 户、较高风险以上客户 2026 年未重新开展尽职调查排查整改 26 户、为身份不明客户排查管控 2 户。

六、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说明

本公司始终遵循审慎经营的原则，贯彻资本约束的经营理念，以防范风险为出发点，在保持各项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致力于业务创新和业务操作流程的再造，不断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得到完善。持续完善各项业务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渗透到本公司各项业务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基本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通过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改进内部控制措施，完善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有力地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稳健运行。

七、2026 年度的经营计划

2026 年主要工作目标如下：

1、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强化支农支小服务能力，满足地方经济发展的合理贷款需求。

2、经营管理稳健，监管评级达三级，在全省农商行系统经营管理考核同层级中保持前列。

3、内控机制完善，各项制度健全，无经济案件、重大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发生。

4、各项业务指标

- (1) 各项存款净增 16 亿元;
- (2) 各项贷款净增 12 亿元, 完成联合银行和监管部门的普惠小微贷款考核目标;
- (3) 五级分类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1.15%以内;
- (4) 净利润不低于 1.7 亿元;
- (5) 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不低于 400%;
- (6)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3.20%;
- (7) 贷款拨备率不低于 4.7%;
- (8) 流动性比例不低于 40%。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2026 年 6 月 5 日, 第十五次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 批准经转增股后注册资本由 42,486.81 万元变更为 43251.53 万元, 正在向金融监管总局淮安监管分局报批, 待核准后将开展工商变更手续, 并在官网及时进行披露。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和仲裁事项。

三、重大案件、重大差错情况

报告期内, 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四、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及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

兼并事项。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六、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行政机关的处罚。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二、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部门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江苏金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夏浩博

2026年8月14日